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30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日期: 2019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灵巧		联系人	张淑彬	
通讯地址	定州市兴华中路南侧（银都花园小区 1 号楼 20 号）				
联系电话	15530201757	传真		邮政编码	073000
建设地点	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				
立项审批部门	定州经济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局		批准文号	定经开管经发备字(2017)034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561 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4133.35		绿化面积(平方米)	100	
总投资(万元)	1602.18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4.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28%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10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背景

随着定州市经济的发展，电力设备制造业也随之获得了较快的发展，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1602.18 万元于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拟建年产 30 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该项目的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同时也增加了就业机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环保政策、法规的规定，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在对项目开展环境现状调查、资料收集和调研的基础上，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二、工程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

2、建设单位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3、建设性质

新建

4、建设地点

项目厂址位于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55'55.27"，北纬 38°33'55.84"。厂址四周均为空地。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方向 398m 的定州颐康养老服务中心，周围的敏感点有西北方向 685m 的西坂新村、2216m 的庄头村，西南方向 1479m 的赵村，东南方向 1244m 的西甘德村，1678m 的东甘德村，1183m 的辛庄子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见附图 2。

5、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1602.1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0.28%。

6、占地面积

项目占地面积为 4133.35m²，位于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依据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为中投制造业基地出具的选址意见内容，该用地土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城乡总体规划的要求；同时也符合定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详见附件。

7、产品规模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配电箱、操作柜、低压成套设备，建成达产后，能够形成年产 30 万套的能力。

表 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规格	数量（万套/年）
配电箱	--	15
操作柜	--	5
低压成套设备	--	10

8、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楼及其他辅助设施等，占地面积 4133.35m²，建筑面积 3750m²。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表 2，项目主要建（构）筑物内容见表 3。

表2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中部, 建筑面积 2000m ² , 单层钢结构, 车间设有自动送料设备、数控冲压设备等。
辅助工程	办公楼	位于厂区西部, 建筑面积 600m ² , 三层钢筋砼框架结构, 主要用于职工的日常办公。
储运工程	库房	位于厂区中部, 建筑面积 1000m ² , 单层钢结构, 用于成品、原料的堆放。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依托园区供水系统, 项目无生产用水, 生活用水量为 150m ³ /a。
	供电	项目用电依托园区供电系统, 年用电量 75.92 万 KWh/a。
	供热	项目无生产用热, 冬季取暖采用空调供暖。
环保工程	废气	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到车间内。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 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 废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化粪池, 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待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后, 废水通过银河大道北延管网进入规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
	噪声	噪声主要来自于数控冲压设备等, 配置隔音罩、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设施, 有效控制噪声的产生, 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固废	机加工工序产生的下脚料, 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收集外售。
	生活垃圾	厂内设有垃圾箱, 集中收集后由园区环保部门统一处置。

表3 项目主要建(构)筑物内容一览表

序号	建筑名称	占地面积/m ²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结构
1	生产车间	2000	1	2000	钢结构
2	库房	1000	1	2000	钢结构
3	办公楼	200	3	600	钢筋砼框架结构
4	合计	3200	--	3600	--

9、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4。

表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套)
1	车床	--	2
2	冲床	--	2
3	压力机	--	2

4	铣床	--	2
5	电焊机	--	2
6	自动送料设备	--	1
7	冲压件搬运机械手	--	4
8	数控冲压设备	--	2
9	自动弯管设备	--	2
10	等离子切割机	--	1

10、原辅材料及能源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5。

表 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项目	名称	年消耗	单位	备注
原辅材料	钢板	40	t/a	外购
	电器元器件	9 万	件/a	外购
	电线、电缆	2 万	m/a	外购
	电缆接头	0.8	t/a	外购
	铜排	5.1	t/a	外购
	标准件	1.0	t/a	外购
	焊条	1.0	t/a	外购
能源	水	150	m ³ /a	依托园区
	电	75.92	万 kWh/a	依托园区

11、公辅工程

(1) 给排水

①给水

本项目用水依托园区供水系统。项目无生产用水；职工生活用水参照《用水定额 第3部分：生活用水》(DB13/T1161.3-2016)，生活用水量按10L/d•人计算，用水量为0.5m³/d，年用水量为150m³/a。

②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排放量按80%计，排放量为0.4m³/d，废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化粪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待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废水通过银河大道北延管网进入规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详见附件。

水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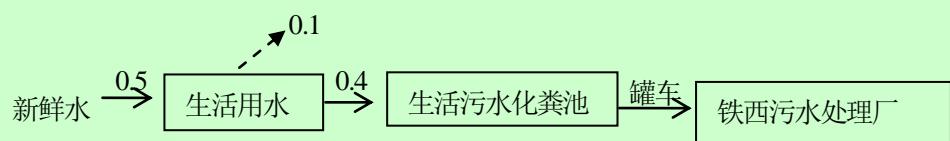


图1 水平衡图（单位： m^3/d ）

（2）供电

本项目供电依托园区供电系统。

（3）供热

项目无生产用热，冬季生活取暖采用空调供暖。

12、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前提下，考虑运输、安全等要求，按各种设施不同功能进行分区和组合。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部，办公楼位于厂区西部，项目布置用地节约紧凑，布置合理。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13、项目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50人，年工作日为300天，3班工作制，每班8个小时。

14、产业政策

本项目为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并且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15、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园区中投制造业基地，用地土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城乡总体规划的要求。项目距东方水厂距离为200m，根据东方水厂（二级）保护范围150m要求，项目的建设不在水厂的保护范围之内，对水厂影响轻微。同时本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项目运营期各污染源采取相应的污染控制措施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污染影响。因此，从环保角度上讲，项目选址可行。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无原有污染。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定州市位于华北平原中部，河北省中部，保定市最南端。南距省会石家庄 72km，北距保定市 68km，距首都北京 208km，距天津 220 公里，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 公里，距黄骅港 165 公里，是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定州市东邻安国，西接曲阳，北与望都、唐县毗邻，南与新乐、无极、深泽接壤。地理坐标在 $114^{\circ}48' \sim 115^{\circ}15'$ 、北纬 $38^{\circ}14' \sim 38^{\circ}40'$ 之间。南北纵跨 48km，东西横跨 40km。

项目厂址位于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circ}55'55.27''$ ，北纬 $38^{\circ}33'55.84''$ 。厂址四周均为空地。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方向 398m 的定州颐康养老服务中心，周围的敏感点有西北方向 685m 的西坂新村、2216m 的庄头村，西南方向 1479m 的赵村，东南方向 1244m 的西甘德村，1678m 的东甘德村，1183m 的辛庄子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见附图 2。

2、地形地貌

定州市地处海河流域的冀中平原，由太行山东麓洪积、冲洪积堆积而成。定州市地势平坦，全是自西北向东南微微倾斜。境内有少数沙丘、土丘，还有河畔低洼地。西北地面海拔高度 61.4~71.4m。东南地面高程 33.2~36.7m，全市平均海拔高程 43.6m，地面坡降 1.4~0.7‰。项目占地地势平坦，适合构筑物建设。

3、气候

定州市属温带—暖温带半湿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半湿润暖湿气候区。四季分明，冬季寒冷、干燥、少雪，春季多干热风，夏季高温、高湿、降水集中，秋季秋高气爽；年均日照 2611.9 小时；多年平均气温 12.4°C ，年际间气温差异不大，7 月温度最高，月平均气温为 26.5°C ，1 月气温最低，月平均气温 -3.9°C 。冬季干旱少降水，夏季炎热多雨，年内降水变化为一峰一谷型；历年平均降水量为 503.2mm；累年年均绝对湿度为 11.3HP；累年年均蒸发量为 1910.4mm；无霜期平均为 190 天。

全年风向以东北风频率最大，南风次之，累年年平均风速为 1.8m/s 。春季平均风速最大，夏秋两季风速最小。六级以上大风多发生在春季，夏季则多雷雨大风。极端最大平均风速为 22m/s ，风向西北，出现在 1968 年 12 月 1 日。

4、地表水

定州市境内河流均为过境河流，属海河流域大清河系，其作用以防洪排涝为主，流经河流主要有沙河、唐河、孟良河、小清河。境内河流多数发源于山西省，顺地形走向，经本市东流汇入大清河。另有黑龙泉、马刨泉等自流泉水，形成较好的水利条件。

(1) 沙河：发源于山西省繁峙县东北 65km 的弧山，自发源地流向东南，穿越长城、铁岭口，经阜平县、曲阳县、行唐县，再经新乐市小吴村，从大吴村进入本市，向东南穿行本市南部，至南大定村出境入安国市。在安国市三岔口汇慈河、木道河、孟良河，下称潴龙河。东北经博、蠡、高、安四县入白洋淀。

沙河在定州市段主河道长 26.4km，南支河道长 15.2km，主支河道两段共长 41.6km。沙河属季节性河流。

(2) 孟良河：发源于曲阳县西北孔山的曲道溪。自西向东横穿市境，经堡自瞳、大杨庄、韩家洼、纸房头、东朱谷、石板、号头庄、刘良庄、佛店等 13 个乡，在本市西柴里村流入安国市界，在安国市三岔口与沙河交汇称潴龙河。孟良河在定州市境河长 38km，流域面积 165km² 孟良河为季节性河流，平时干涸无水，汛期常因暴雨成灾。

(3) 唐河：发源于山西省浑源县的翠屏山，在定州市境内长 42.6km，流域面积 302.5km²，占地 4.3 万亩。京广铁路以西最大河宽 2500m，最小河宽 300m，河道宽浅多沙，过水深度 1.6~2.0m，京广铁路以东平均河宽 160m，河道深度 2~4m。唐河也是季节性河流。

(4) 小清河：是定州历史上形成的一条自然河道，原来干涸无水。定州市铁东污水处理厂（定州中诚水务有限公司）投入运营以后，小清河成为其达标出水的接纳河道。

5、水文地质

(1) 地下水

根据《保定市第二次水资源评价报告》，定州市全市浅层地下水可开采量为 19141 万 m³/a，地下水资源量为 15509.92 万 m³/a；其中降水入渗补给量为 11104 万 m³，为主要补给项；河道渗漏量为 3540 万 m³；侧向流入量为 1661 万 m³；渠系渗漏量为 752 万 m³；灌渠田间入渗量为 113 万 m³；井灌回归量为 3392 万 m³，越流流出量为 393 万 m³，侧向流出量为 1029 万 m³。

项目所在区域位于太行山山前断层东侧，有数百米第三系、第四系覆盖层，处于唐河冲洪积扇的中上游地段，第四系上部普遍有一层埋深 30~50 米左右的粗砂、卵砾石层。当地农林供水井成井深度多在 40~50 米左右，能满足使用，区域静水位 18~19 米左右，该区水文地质条件较好，属强富水区。

定州市第四系地表水类型属松散岩类孔隙水。目前以开采浅层地下水为主，根据本

区的水文地质剖面图，本区 110~140 以下为深层含水组。

浅层含水层属潜水~微承压水。底板埋深 110~140m，自西北向东南逐渐加大。底部相对隔水层为粉质粘土和粉土，厚度一般 15~25m。浅层含水组分上下两段，上段含水层岩性以粗砂为主，下段含水层多为粘性土与砂砾石互层，是该地次级含水层，含水层厚度一般 30~70m，含水层层数 4~7 层。自西北向东南富水性逐渐由强变弱，西部单位涌水量可达 $45\text{m}^3/\text{h}\cdot\text{m}$ ，东部单位涌水量也在 $20\text{m}^3/\text{h}\cdot\text{m}$ 以上。补给主要来源为大气降水入渗，地下水的径流条件较好，地下水流向沿唐河冲积扇轴部由西北向东南，水力坡度一般为 1.43‰~0.5‰。

深层含水组属承压水。根据含水介质的空间分布及当地目前地下水的开采现状，将含水组分为上、下两段。上段底板为 Q2 底界，埋深 290~360m。含水层岩性以中砂为主，300m 以下砂层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一般 110~120m。受唐河和沙河冲积扇的影响，单位涌水量相对较大，为 $40\text{~}50\text{m}^3/\text{h}\cdot\text{m}$ 。下段底板为 Q1 底界，埋深 500~580m。含水层以中砂、粗砂为主，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 90~110m。深层地下水的补给来源为侧向径流，排泄方式以侧向径流排泄为主，人工开采为辅。深层地下水自西北向东南，水力坡度一般为 1.67~0.75‰，西部水力坡度大于东部。

（2）工程地质

该区地质构造为第四纪冲积层，主要为松散的沉积物。自下而上岩性垂直变化，表层以粘质砂土夹薄层细砂为主，向下为亚粘土、细、中粗砂、砾石交互沉积，具有较好的富水性。

本项目厂区出露地层为第四系洪冲积物，地形平坦开阔，地层结构基本一致，工程地质条件较好，构造相对稳定，场址地震基本烈度为 7 度，处于建筑抗震的有利地段。

6、土壤、植被

定州市土地肥沃，主要土壤类型共有褐土和潮土两个土类，42 个土种，质地多为沙壤土和轻壤土。

定州市的植物资源主要为人工种植的农作物和林果。农作物类的有冬小麦、玉米、谷子、红薯、马铃薯、绿豆、大豆、红小豆、荞麦、高粱、棉花、花生、芝麻和各种蔬菜瓜果等。常见的林果类树种有榆、槐、杨、桐、椿、柳、枣树、梨、苹果、桃、杏、沙果、柿子等。2008 年统计数据全市市域森林覆盖率达 22.8%。

建设项目附近无自然保护区，无珍稀濒危保护动植物分布。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定州市概况

（1）行政区划与人口分布

定州市辖三个城区办事处、19 镇、3 乡，市域面积 1274 平方公里，2012 年底定州市域总户籍人口为 117.7 万人。2016 年市域城镇化水平约为 35.07%，定州市城区现状人口为 20.2 万人，用地 25.2 平方公里。

（2）工农业生产

定州市农业基础雄厚。全市耕地面积 126 万亩，基础设施完善，生产条件优越，是国家确定的小麦、棉花、花生、草莓、蔬菜、瘦肉型猪、速生丰产林七大商品基地。粮食、油料进入全国百强，蔬菜成为特色产业，年产粮食 73.3 万吨，油料 61.6 万吨，水果 13 万吨，蔬菜 132 万吨，猪出栏 80 万头。肉牛、花生、脱水蔬菜、腌渍菜等十多种农副产品和加工产品畅销国际市场。

工业经济快速发展。全市工业形成了机械、医药、纺织、建材、食品、化工六大支柱产业。胜利汽车、乐凯不锈钢、柠檬酸、健身球、武术刀剑等 45 种产品销往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胜利客车、开元铸造厂、建华药用玻璃厂等几家大型企业在定州落户。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形成了铸造轧钢、钢网编织、体育用品、纺织加工等十大优势行业，九个工业小区初具规模。

第三产业快速增长，内部结构进一步优化。全市共有各类市场 93 处，其中专业市场 24 处，年成交额超亿元市场 7 个，全市市场交易额 30 亿元，全市共有市属流通企业 138 家，从业人员 7435 人，销售收入 77469 万元，为构筑定州新的产业优势奠定基础。

（3）交通运输

定州位于京津之翼、保石之间，京广铁路、107 国道、京珠高速公路纵观南北，朔黄铁路横贯东西，市区距北京 185 公里，距天津 220 公里，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 公里，距黄骅港 165 公里，已成为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4）文化卫生

定州市文教卫生事业发展较快，2012 年，全市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340 所，其中普通中学 69 所，小学 261 所，中等专业学校 2 所，技校 1 所，职业中学 6 所。

全市各种医疗机构 56 所，共有病床 1342 张，编制床位 1167 张，标准床位 1075 张。全市各类卫生技术人员 2043 人，其中执业医师 529 人，执业助理医师 286 人，注册护士 279 人，其他技术人员 40 人。

（5）文物古迹

定州市名胜古迹丰富，市内文物保护单位有孔庙、考棚、开元寺塔、慕容陵、东坡槐、白果树等 8 处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均位于定州市城区内。

本项目厂址附件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革命历史古迹等环境敏感点分布。

（6）土地资源

定州市土地总面积为 128370.74 公顷，其中农用地 97693.02 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76.1%，建设用地 24403.08 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19%，未利用地 6274.64 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4.8%。在农用地中，耕地 86564.02 公顷、园地 1422.48 公顷、林地 5891.4 公顷。建设用地中，城乡建设用地 21780.97 公顷，交通水利用地 1780.87 公顷，其他建设用地 841.24 公顷。未利用地中，水域 2633.07 公顷，滩涂 1490.06 公顷，自然保留地 2151.51 公顷。

2、定州经济开发区概况

定州经济开发区原名为定州市唐河经济循环产业园区，园区规划环评于 2010 年 10 月通过河北省环保厅审查。

（1）规划范围

产业园区规划范围北至唐河南岸，东至京广铁路，南至中兴路西延长线，西至规划北外环。规划范围 52.91 平方公里。

（2）规划年限

近期：2010 年至 2015 年；远期：2016 至 2020 年。

（3）园区定位

河北省首批省级产业聚集区，以汽车制造业、能源化工产业、食品加工业、现代物流业为主，中小企业（包括有色金属、机械、电子等类别）为辅的现代化新型产业聚集区。

（4）产业规划

①汽车产业：依托龙头企业带动，以汽车制造业和汽车服务业构成园区汽车产业发展的两大产业主体，构建汽车产业集群，打造河北省重要的汽车制造基地。

②能源化工产业：依托与山西、环渤海、冀南的便利交通联系，形成以多联产、规模化的“煤-电-化”三位一体产业发展体系。重点发展甲醇、二甲醚及其延伸产品。以节能、减排、降污为重点，积极采用新技术，节约水资源，减少环境污染，建设能源化工循环经济园区。

③食品加工：依托良好的农业基础，形成以乳制品加工业、粮油加工业、肉制品加工业、果蔬加工业为主体的现代食品加工工业体系。

④现代物流业：依托交通区位优势，建设由主体企业引导的区域转运型和城市配送型、公铁联运和商贸物流为主的产业物流园，打造区域性物流配送中心。

（5）规划布局

规划形成由“一轴一带二心五片”的空间结构。

园区发展主轴：沿定曲路、学院西路形成园区发展主轴，串联园区综合服务中心和产业服务中心。

园区综合服务带：园区东部，靠近中心城区形成集行政、文体、医疗、商贸、居住等为一体的园区综合服务带。

二心：指位于东部生活服务带的综合服务中心，以及位于定曲路中段的产业服务中心。

五片：形成三个生活服务片区和两个产业发展片区。

（6）市政公用工程

①给水工程规划

规划产业园区生活、生产、消防用水采用统一供水，逐步取消现状自备井，对水质有特殊要求的企业自行处理。根据定州总规，南水北调在定州市利用王快总干渠输水，输水渠距现状水厂较近，在现状水厂西侧规划建设地表水厂，在南水北调通水之后，利用南水北调引江水，建设规模 12 万吨/日的地表水厂。定州总规规划该地表水厂用于市区工业及生活用水，本次规划该水厂全部用于园区用水。规划在总规基础上扩建市区现状水厂规模由 5 万增至 7 万吨/日，用于市区生活及公建用水，市区绿化及浇洒道路用水采用中水。规划园区正建设水厂设计规模 4 万吨/日，占地 3.0 公顷。综上，规划产业园区由南水北调水厂供水 12 万吨/日，园区工业水厂供水 4 万吨/日，规划中水厂提供中水 6 万吨/日，该三部分总供水量 22 万吨/日，可满足产业区用水需求。

项目用水依托园区供水系统，无生产用水，生活用水量为 $150\text{m}^3/\text{a}$ 。

②排水工程规划

园区采用雨、污分流制。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规模为 4 万 m^3 ；园区规划在唐河南岸新建一座污水厂，日处理规模 7 万 m^3 。规划产业园污水由定曲路分南北两部分排放，分别排至两座污水厂集中处理，部分深度处理后回用，其中铁西污水处理厂中水全部回用，优先回用于园区，多余回用于定州电厂；新建污水处理厂污水除回用外，剩余出水排唐河。规划园区定曲路以南区域排水进入铁西污水处理厂，以

北区域排水进入规划建设的污水处理厂。铁西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处理污水 4 万 m^3 ，目前一期日处理污水 2 万 m^3 ，实际收水量为 0.7 万 m^3 /天，尚有一定的收水能力。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化粪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待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废水通过银河大道北延管网进入规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详见附件。

③供热：根据定州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规划，园区新建一座热电厂，作为园区集中采暖热源，装机容量 600MW，占地 36 公顷。热力网采用闭式双管制高温热水管网，设计管网采用二级管网，一次管网热媒确定为 130/70℃ 高温热水，经换热站置换为 90/65℃ 的低温水供给用户。园区集中供热工程目前尚未建成。

项目无生产用热，办公人员冬季采暖使用空调。

④供气：规划园区供气管网采用中压一级压力系统，保留园区现状天然气分输站与高中压调压站。现状分输站至调压站的 1.6 MPa 输气管线部分斜穿区规划用地，规划对输气管线沿规划道路局部改线。

本项目无需供气。

⑤供电

规划在园区西北部新建定州北 220kV 变电站，容量 3x180 兆伏安；在园区西南部新建一座 220kV 变电站，容量 3x180 兆伏安。搬迁新建客车厂 110 千伏变电站，容量为 3x50 兆伏安；增容焦化厂 110 千伏变电站，容量为 3x50 兆伏安；新建 4 座 110 千伏变电站，容量均为 3x50 兆伏安。根据定州实际情况，近期可新建 35 千伏变电站向园区供电，远期改建为 110 千伏变电站。

规划园区高压线路沿城区外围防护绿地或道路绿化带架设，规划保留现状 50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控制在 60~75m 左右；规划新建 22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控制在 30~40m；规划新建 110kV 高压走廊宽度控制在 15~25m。规划 10 千伏中压配电线路可采用架空与埋地相结合的敷设方式。目前产业园区现有 2 座 110kW 变电站，均为保定电业局所辖。

项目用电引自园区，年用电量为 75.92 万 kWh。

3、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

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位于赵村乡大寺头村村南，该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一期为 2 万吨/日，二期为 4 万吨/日，主体采用“CASS”处理工艺。出水水质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作为

国华定州电厂工艺用水，项目一期已于2009年12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表6 铁西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指标一览表 单位: mg/L

进出水	COD	BOD	SS	氨氮	总磷
进水	350	200	180	20	4
出水	50	10	10	5	0.5

铁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为CAST处理工艺，工艺流程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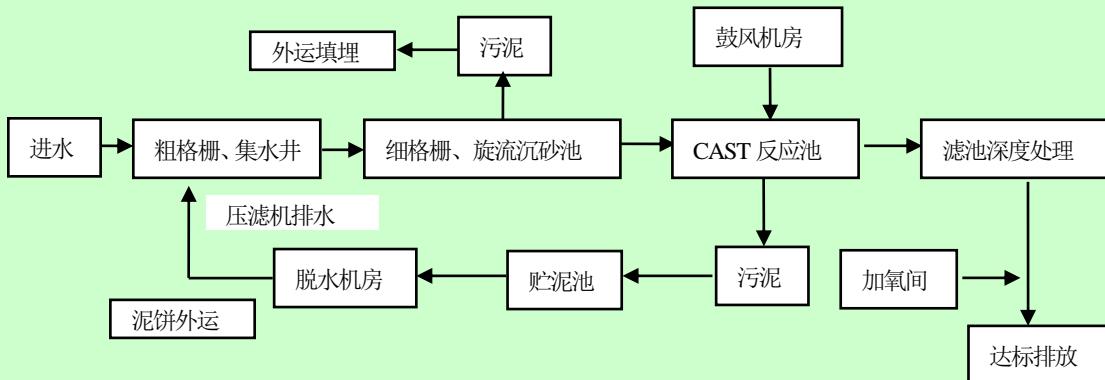


图2 铁西污水处理厂污水工艺流程图

4、定州规划污水处理厂

定州规划污水处理厂（目前尚未建设）位于定州经济开发区滨河路北侧，收水范围为定州经济开发区的生产和生活污水。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拟采用CAST+V型滤池的污水处理工艺，出水水质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标准中的A标准。该污水处理厂出水排入唐河。拟建项目处于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项目废水水质满足规划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废水排放量较小，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营造成影响。

表7 定州规划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一览表 单位: mg/L

进出水	COD	BOD	SS	氨氮	总氮
进水	400	180	200	40	50
出水	50	10	10	5	0.5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

本次环评根据保定市环境保护局发布的 2017 年保定市环境质量公报数据，具体环境质量变化趋势如下：

2017 年，保定市主城区全年环境空气质量达到或好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59 天（其中一级 7 天），达标率为 43.8%，比上年增加 4 天；重度污染及以上天数为 54 天，比上年减少 4 天。6 项基本评价指标浓度为：细颗粒物 (PM2.5) 年均浓度为 84 微克/立方米，比上年削减 9.7%。可吸入颗粒物 (PM10) 年均浓度为 135 微克/立方米，比上年削减 8.2%。二氧化硫 (SO₂) 年均浓度为 29 微克/立方米，较上年降低了 25.6%。二氧化氮 (NO₂) 年均浓度为 50 微克/立方米，比上年降低了 13.8%。一氧化碳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3.6 毫克/立方米，较上年降低了 18.2%。臭氧 (O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为 218 微克/立方米，比上年升高了 25.3%。

2、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质量功能区为Ⅲ类功能区，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Ⅲ类水质标准。

3、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位于定州经济开发区内，根据项目工程特点及评价区域环境特征，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内容见表 8。

表8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一览表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经纬度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区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东经	北纬					
环境空气	西坂新村	114.9272776	38.570891	居住区	人群	2类区	NW	685
	定州颐康养老服务中心	114.936437	38.5678399	医疗养老	人群	2类区	NE	398
	庄头村	114.9136727	38.5821290	居住区	人群	2类区	NW	2216
	赵村	114.916417	38.5603828	居住区	人群	2类区	SW	1479
	西甘德村	114.926678	38.5533707	居住区	人群	2类区	SE	1244
	东甘德村	114.931731	38.5498813	居住区	人群	2类区	SE	1678
	辛庄子村	114.934150	38.5544465	居住区	人群	2类区	SE	1183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性质			保护级别		
声环境	厂界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3类标准		
地下水	厂址周围地下水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1) 环境空气: SO₂、NO₂、PM₁₀、CO、PM_{2.5}、O₃、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标准值见表 9。</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9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th>污染物</th><th>标准值</th><th>单位</th><th>标准来源</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15">环境空气</td><td rowspan="2">SO₂</td><td>1 小时平均: 500</td><td rowspan="15"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mu\text{g}/\text{m}^3$</td><td rowspan="15"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修改单</td></tr> <tr> <td>24 小时平均: 150</td></tr> <tr> <td rowspan="2">NO₂</td><td>1 小时平均: 200</td></tr> <tr> <td>24 小时平均: 80</td></tr> <tr> <td rowspan="2">PM₁₀</td><td>24 小时平均: 150</td></tr> <tr> <td>年平均: 70</td></tr> <tr> <td rowspan="2">PM_{2.5}</td><td>24 小时平均: 75</td></tr> <tr> <td>年平均: 35</td></tr> <tr> <td rowspan="2">O₃</td><td>1 小时平均: 200</td></tr> <tr> <td>8 小时平均: 160</td></tr> <tr> <td rowspan="2">CO</td><td>1 小时平均: 10</td></tr> <tr> <td>24 小时平均: 4</td></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污染物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环境空气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	$\mu\text{g}/\text{m}^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修改单	24 小时平均: 150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80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	年平均: 70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	年平均: 35	O ₃	1 小时平均: 200	8 小时平均: 160	CO	1 小时平均: 10	24 小时平均: 4
环境要素	污染物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环境空气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	$\mu\text{g}/\text{m}^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修改单																							
		24 小时平均: 150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80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																									
		年平均: 70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																									
		年平均: 35																									
	O ₃	1 小时平均: 200																									
		8 小时平均: 160																									
	CO	1 小时平均: 10																									
		24 小时平均: 4																									
	<p>(2) 地下水: 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1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0 地下水质量标准单位: 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项目</th><th>pH</th><th>耗氧量</th><th>总硬度</th><th>溶解性总固体</th><th>硝酸盐氮</th><th>亚硝酸盐氮</th><th>pH 除外 氨氮</th></tr> </thead> <tbody> <tr> <td>标准值</td><td>6.5-8.5</td><td>≤ 3.0</td><td>≤ 450</td><td>≤ 1000</td><td>≤ 20</td><td>≤ 1.0</td><td>≤ 0.5</td></tr> </tbody> </table>					项目	pH	耗氧量	总硬度	溶解性总固体	硝酸盐氮	亚硝酸盐氮	pH 除外 氨氮	标准值	6.5-8.5	≤ 3.0	≤ 450	≤ 1000	≤ 20	≤ 1.0	≤ 0.5						
项目	pH	耗氧量	总硬度	溶解性总固体	硝酸盐氮	亚硝酸盐氮	pH 除外 氨氮																				
标准值	6.5-8.5	≤ 3.0	≤ 450	≤ 1000	≤ 20	≤ 1.0	≤ 0.5																				
<p>(3) 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标准, 标准值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声环境质量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th>类别</th><th>时段</th><th>标准值</th><th>单位</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项目所在区域 声环境质量</td><td rowspan="2">3类</td><td>昼间</td><td>65</td><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text{dB}(\text{A})$</td></tr> <tr> <td>夜间</td><td>55</td></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项目所在区域 声环境质量	3类	昼间	65	$\text{dB}(\text{A})$	夜间	55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项目所在区域 声环境质量	3类	昼间	65	$\text{dB}(\text{A})$																							
		夜间	55																								

1、施工期

(1) 项目施工扬尘排放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表1中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具体数值见下表12:

表12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表1中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施工期	监测点浓度限值*	达标判定依据(次/天)
PM10	80 $\mu\text{g}/\text{m}^3$	≤ 2

注: *指监测点PM₁₀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与同时段所属县(市、区)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
当县(市、区)PM₁₀小时平均浓度大于150 $\mu\text{g}/\text{m}^3$ 时, 以150 $\mu\text{g}/\text{m}^3$ 计

(2) 噪声: 建筑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2、运营期

(1) 废气: 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值见表13。

表1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其它)	1.0 mg/m^3

(2)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同时满足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标准值见表14。

表14 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

项目	评价因子	标准值	来源	项目执行标准值
废水	pH	6.0~9.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
	COD	$\leq 500\text{mg}/\text{L}$		--
	SS	$\leq 400\text{mg}/\text{L}$		--
	COD	$\leq 400\text{mg}/\text{L}$	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leq 400\text{mg}/\text{L}$
	BOD ₅	$\leq 180\text{mg}/\text{L}$		--
	SS	$\leq 200\text{mg}/\text{L}$		$\leq 200\text{mg}/\text{L}$
	TN	$\leq 50\text{mg}/\text{L}$		--
	NH ₃ -N	$\leq 40\text{mg}/\text{L}$		$\leq 40\text{mg}/\text{L}$

(3) 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表15。

表 15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	环境要素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运营期	厂界噪声	昼间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夜间	55		

(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境保护“十三五”计划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种类, 结合当地的环境质量现状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 按照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量及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原则, 确定该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氨氮、SO₂、NO_x。

本项目不涉及 SO₂、NO_x 排放, 在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之前, 该项目生活污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防渗池, 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建成之后再排入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 COD、氨氮污染物排放总量将纳入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中, 不计入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COD: 0t/a 氨氮: 0t/a SO₂: 0t/a NO_x: 0t/a。

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主要生产配电箱、操作柜、低压成套设备，具体的流程如下：

1、机加工工序：对外购的钢板进行切割、冲压、折弯、钻孔加工，做成电器设备外用的机箱，本工序会产生机械噪声 N1，下脚料 S1；

2、焊接工序：利用焊机将机箱和一些标准件焊接在一起，组成半成品，本工序会产生废气 G1，噪声 N2，焊渣 S2；

3、组装工序：利用压管机将电缆与电缆接头扣压在一起，再利用标准件将外购的材料（包括电器元器件、电线、铜排）、电缆和半成品进行人工组装，组装成产品。

本工艺会产生废气、噪声、固废，其中废气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到车间；噪声源为车床、钻床等设备等运行的噪声；固废包括下脚料，焊渣，职工生活垃圾，其中下脚料、焊渣收集外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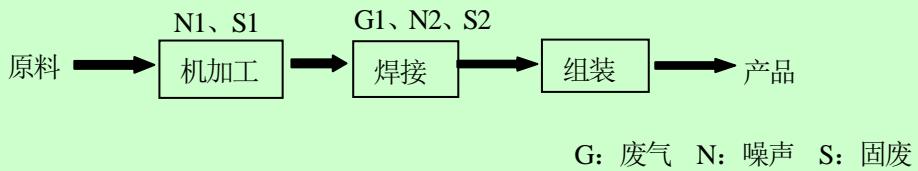


图 3 项目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示意图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该项目施工期污染源主要有废水、扬尘、施工机械噪声和固体废物，其中以施工期噪声和扬尘为主。

1、施工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少量生产废水主要是冲洗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过程中产生的含泥沙和悬浮物的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废水产生量较少，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

施工期生活污水主要是盥洗废水，产生量少，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

本项目施工期不搭建临时工棚，施工人员食宿租赁周边居民住宅，施工期建临时防渗旱厕，不建临时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2、施工扬尘

施工期扬尘主要来自以下方面：清理场地过程产生的扬尘、土方施工、建筑材料搬运及堆放扬尘、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扬尘、车辆造成道路扬尘等。本项目施工时间较短，施工期扬尘影响小，且影响随施工期结束而结束。

3、施工噪声

施工阶段的噪声主要来自各种施工机械的噪声，其噪声强度与施工设备的种类和施工管理有关；建筑材料运输过程中产生交通噪声和突发性、不连续性的敲打撞击噪声等。噪声源强为 70dB(A)~96dB(A)之间，施工期间产生的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等特点。经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后，施工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70dB（A），夜间≤55dB（A））。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方向 398m 的定州颐康养老服务中心，受噪声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本项目的建筑垃圾主要为土方开挖产生的废土石等，用于场地平整。施工期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交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二、运营期污染源分析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在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之前，该项目废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防渗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建成之后再排入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是切割机等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声级为 75~95dB(A)。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机加工工序产生的下脚料，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 容 类 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 物 名 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单位)
大气 污染 物	焊接工序	颗粒物	0.008t/a	0.00094t/a
水 污染 物	生活废水	废水量	120m ³ /a	120m ³ /a
		COD	300mg/L, 0.036t/a	270mg/L, 0.032t/a
		SS	220mg/L, 0.026t/a	200mg/L, 0.024t/a
		氨氮	30mg/L, 0.0036t/a	30mg/L, 0.0036t/a
固体 废物	机加工工序	下脚料	0.4t/a	收集外售
	焊接工序	焊渣	0.05t/a	收集外售
	职工	生活垃圾	7.5t/a	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 收集处理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车床、冲床设备等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一般在75~95dB(A)。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和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			
其他	防腐防渗：生产车间、办公楼、厂区地面等采用水泥硬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结合本项目的建设，厂区内进行植树绿化、美化，种植大面积的绿化草坪，项目周围种植花草树木，可以改善周围生态环境。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扬尘影响及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扬尘主要产生于车辆运输道路扬尘、土方施工扬尘及施工现场其他施工扬尘等。本项目工程量小，扬尘影响轻微，随着施工的完成，其污染随即消失。

为减缓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间应按照《河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19）、《河北省2018年建筑施工与城市道路扬尘整治工作方案》的相关规定，提出在工程施工中必须采取如下措施，来减轻二次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①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要求(施工工地周边100%围挡、物料堆放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路面100%硬化<其它地面绿化或者覆盖>、拆迁土地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加大扬尘管控力度，实行视频监控和PM₁₀在线监测并联网，自觉接受住建和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②施工现场及在建工程必须封闭围挡，严禁围挡不严或敞开式施工。

③工程施工前，施工现场出入口和场内主要道路必须混凝土硬化，严禁使用其他软质材料铺设；

④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加强雨天土方运输管理，严禁车体带泥上路。

⑤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严禁沿路遗撒。

⑥施工现场必须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堆放并覆盖，及时清运，严禁随意丢弃。

⑦施工现场的水泥和其他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必须密闭存放或覆盖，严禁露天放置。

⑧施工层建筑垃圾必须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用垂直升降机械清运，严禁凌空抛掷。

⑨遇有4级以上大风或重度污染天气时，必须采取扬尘应急措施，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房屋拆除。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减轻工程建设过程中扬尘污染影响，且项目周围距最近

敏感点为东北方向 398m 处的定州颐康养老服务中心，距离较远，加之施工造成的不利影响是局部的、短期的，项目建设完成之后影响就会消失，因此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和居民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2) 施工期扬尘监测计划

施工期施工场地扬尘监测点数量应满足《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表 3 中扬尘监测点数量要求，详见表 16。

表 16 施工场地扬尘监测点数量设置

占地面积 S (m ²)	监测点数量 (个)
S≤5000	≥1
5000<S≤10000	≥2
10000<S≤100000	≥4
S>100000	在 10 万平方米最少设置 4 个监测点的基础上，每增加 10 万平方米最少增设 1 个监测点 (不足 10 万平方米部分按 10 万平方米计)

本项目占地面积 4133.35 平方米，依据表 16，设置 1 个监测点，监测点位于北厂界车辆出入口附近，布点及监测要求如下：

- ①监测点位宜设置于施工区域围栏安全范围内，可直接监控施工场地主要施工活动。监测点位不宜轻易变动，以保证监测的连续性和数据的可比性。
- ②监测点位宜优先设置于车辆进出口处。
- ③当与其他施工场地相邻或施工场地外侧是交通道路且受道路扬尘影响较大时，宜避开在相邻边界处设置监测点
- ④采样口离地面的高度宜在 3m~5m 范围内。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不搭建临时工棚，施工人员食宿租赁周边居民住宅，施工期建临时防渗旱厕。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施工期生产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主要是施工时冲洗设备和地面产生的废水，产生量较小，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生活废水主要为盥洗废水，产生量少，用于场地洒水抑尘，不会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施工机械噪声源强在 75dB(A)~95dB(A)之间，本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期噪声影响是短暂的、暂时的，其影响将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北

方向 398m 的定州颐康养老服务中心，施工期噪声不会对其造成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土方施工开挖出的渣土、碎石等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施工期土方开挖将产生部分弃土，根据估算，本项目土方基本平衡，弃土量较少。施工时会产生部分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用于场地平整；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施工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项目废气主要是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本项目采用的焊接材料为钛钙型低碳钢焊条，根据《焊接工作的劳动保护》，焊接烟尘产生量按 8g/kg 计，焊条使用量为 1000kg/a，则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08t/a，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到车间内，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为 98%，则焊接烟尘排放量为 0.00094t/a，排放速率为 0.0004kg/h，通过类比相似规模的企业监测数据，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表 17 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节点	污染源名称	排放速率(kg/h)	排放时间(h/a)	排放量(t/a)	面源面积(m ²)	面源高度(m)
焊接	烟尘	0.0004	2400	0.00094	2000	12

(2)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① 大气环境评价等级划分依据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中相关要求，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估算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1) P_{max} 及 $D_{10\%}$ 的确定

根据项目污染源调查结果, 分别计算项目排放主要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 简称“最大浓度占标率”), 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空气质量浓度达到标准值的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其中 P_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 P_i ——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

C_i ——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C_{0i} ——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mu\text{g}/\text{m}^3$ 。

2) 评价等级判别表

如污染物数 i 大于 1, 取 P 值中最大者 P_{max} 。评价等级按表 26 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18 评价工作等级判据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②废气污染源参数

废气污染源估算计算参数见表 19。

表 19 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 (面源)

编 号	名称	起点 (坐标 $^{\circ}$)		海拔 高度 /m	长 度 /m	宽 度 /m	与正 北 向夹 角 / $^{\circ}$	有效 排 放高 度 /m	初始垂 向扩散 参数 /m	年排放 小时数/h	污染 物排 放速率/ (kg/h)
		经度	纬度								
1	M1	114.932885	38.565285	62.0	50	40	158.99	12	5.63	2400	0.0004

表 20 废气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标准值/($\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TSP	运营期	90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③估算模型参数

项目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30。

表 2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农村人口数)	500000
	最高环境温度/°C	40.0
	最低环境温度/°C	-15.0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o	/

④估算模型计算结果

项目废气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 P_{max} 及 $D_{10\%}$ 的估算结果统计见表 22。

表 22 估算模型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	类型	评价因子	C_i ($\mu\text{g}/\text{m}^3$)	C_{oi} ($\mu\text{g}/\text{m}^3$)	P_i (%)	$D_{10\%}$ (m)
生产车间 M ₁	面源	TSP	900.0	0.2332	0.0259	--

⑤评价等级确定

由估算结果可知, 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生产车间排放的 TSP, C_{max} 为 $0.2332\mu\text{g}/\text{m}^3$, P_{max} 值为 $0.0259\% <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 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⑥无组织排放厂界贡献浓度预测

利用估算模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对东、南、西、北厂界浓度监控点的贡献浓度, 计算结果见表 23。

表 23 无组织排放源厂界浓度监控点浓度贡献值

污染物	监控点	浓度贡献值 ($\mu\text{g}/\text{m}^3$)	排放标准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TSP	东厂界	0.1789	1000	达标
	南厂界	0.2011	1000	达标
	西厂界	0.1920	1000	达标
	北厂界	0.2324	1000	达标

根据估算结果可以看出, 项目厂界颗粒物的贡献浓度在 $0.1789\sim0.2324\mu\text{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其他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表 24 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	每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其他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经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25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TSP)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评价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现状评价	评价基准年	(2017)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标准□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标准√		现状补充标准□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预测模型	AERMOD	ADMS□	AUSTAL2000□	EDMS/AEDT□	CALPUFF□	网格模型□ 其他□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范围	□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叠加达标□				C 叠加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TSP)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0) t/a	NO _x : (0) t/a	颗粒物: (0) t/a	VOCs: () t/a				

注: “□”，填“√”；“()”为内容填写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 评价等级判定

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废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化粪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待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

理厂建成后，废水通过银河大道北延管网进入规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水污染物影响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情况见表 26。

表 26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m^3/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或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由表 26 可知，本项目废水为间接排放，评价等级为三级 B，可不进行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

(2) 地表水影响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废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化粪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待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废水通过银河大道北延管网进入规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项目废水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不会对地表水体产生明显影响。铁西污水处理厂及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 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①污水处理厂基本情况

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位于赵村乡大寺头村村南，该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一期为 2 万吨/日，二期为 4 万吨/日，主体采用“CASS”处理工艺。出水水质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作为国华定州电厂工艺用水，项目一期已于 2009 年 12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定州规划污水处理厂（目前尚未建设）位于定州经济开发区滨河路北侧，收水范围为定州经济开发区的生产和生活污水。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拟采用 CAST+V 型滤池的污水处理工艺，出水水质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标准中的A标准。该污水处理厂出水排入唐河。

表27 铁西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指标一览表 单位: mg/L

进出水	COD	BOD	SS	氨氮	总磷
进水	350	200	180	20	4
出水	50	10	10	5	0.5

表28 定州规划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一览表 单位: mg/L

进出水	COD	BOD	SS	氨氮	总氮
进水	400	180	200	40	50
出水	50	10	10	5	0.5

②本项目排水情况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废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化粪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待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废水通过银河大道北延管网进入规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

根据分析,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 COD、SS、氨氮排放浓度分别为 270mg/L、200 mg/L 和 30mg/L,废水排放量为 120m³/a。排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本项目废水产生量少、水质较好,排入化粪池后,经适当沉淀,总排口出水水质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排放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水质、水量上的冲击,因此,本项目废水依托高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的措施可行。

(4)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本项目水污染物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依托污水处理厂的措施可行,因此,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流量,污染物排放量见表 29。

表2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	废水	污染物	排放	排放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	排放口类型
---	----	-----	----	----	--------	-------	-----	-------

号	类别 ^(a)	种类 ^(b)	去向 ^(c)	规律 ^(d)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e)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f)	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g)	
1	生活污水	COD SS 等	排入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	化粪池	/	WS-00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a指产生废水的工艺、工序,或废水类型的名称。

^b指产生的主要污染物类型,以相应排放标准中确定的污染因子为准。

^c包括不外排;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直接进入海域;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沿海海域);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直接进入污灌农田;进入地渗或蒸发地;进入其他单位;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其他(包括回用等)。对于工艺、工序产生的废水,“不外排”指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指工序废水经处理后排至综合处理站。对于综合污水处理站,“不外排”指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排放。

^d包括连续排放,流量稳定: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周期性规律: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属于冲击型排放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非周期性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属于冲击型排放: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e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f排放口编号可按地方环境管理部门现有编号进行填写或由企业根据国家相关规范进行编制。

^g指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表 30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a)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b)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WS-00001	E 114.932108	N 38.565597	0.012	排入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	滨河路北侧污水处理厂	pH SS BOD ₅ COD 氨氮 总氮	6~9 (无量纲) 200 180 400 40 50
^a 对于排至厂外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排放口,指废水排出厂界处经纬度坐标。										
^b 指厂外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名称,如xxx生活污水处理厂、xxx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等										

表 3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
----	-------	-------	---------------

			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a)}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WS-00001	pH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 标准及滨河路北侧污水处 理厂进水指标	6~9
		SS		200
		BOD ₅		180
		COD		400
		氨氮		40

^{a)}指定对应排放口须执行的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的协议，据此确定的排放浓度限值。

表 32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类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类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现状评价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部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开发量 40% 以下；开发量 40% 以上			
	水温情势调查	调查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断面或点位	
现状评价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建设用海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设计水文条件□		
	预测情景	建设期□; 生产运行期□; 服务期满后□ 正常工况□; 非正常工况□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预测方法	数值解□; 解析解□; 其他□ 导则推荐模式□; 其他□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替代削减源□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重点行业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 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	()	()
	替代原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 一般水期 () m ³ /s; 鱼类繁殖期 () m ³ /s; 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 一般水期 () m/s; 鱼类繁殖期 () m/s; 其他 () m/s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水文减缓设施□;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区域削减□;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其他□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自动□; 无监测□	手动□; 自动□; 无监测□
		监测点位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注: “□”为勾选项, 可√; “()”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切割机、冲床设备等, 噪声源强在 75~95dB(A)。通过选取低噪音设备, 将产噪设备布置于车间内, 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消声措施, 再经距离衰减后使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机加工工序产生的下脚料，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职工生活垃圾。下脚料产生量按原材料用量的 1%计，约为 0.4t/a，焊渣产生量按 5%计算，约为 0.05t/a；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人) 计，产生量为 7.5t/a。各类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单位 t/a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属性	处置措施
1	下脚料	0.4	一般固废	收集外售
2	焊渣	0.05	一般固废	收集外售
3	生活垃圾	7.5	-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	-----	-------	------	--------

类型	(编号)			
大气污染物	焊接工序	颗粒物	焊烟净化器处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其它选项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水污染物	职工生活污水	COD	在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之前,该项目废水存于基地地下生活污水防渗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建成之后再排入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 三级标准和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SS		
		氨氮		
固体废物	机加工工序	下脚料	收集外售	不外排
	焊接工序	焊渣	收集外售	不外排
	职工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不外排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数控冲压设备等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一般在75~95dB(A)。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和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再经厂房隔声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其他	防腐防渗: 车间、厂区地面等采用水泥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对生态的主要影响是施工期的部分水土流失,通过建成后路面硬化等措施的实施,对生态几乎没有影响。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厂址位于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55'55.27"，北纬 38°33'55.84"。厂址四周均为空地。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方向 398m 的定州颐康养老服务中心，周围的敏感点有西北方向 685m 的西坂新村、2216m 的庄头村，西南方向 1479m 的赵村，东南方向 1244m 的西甘德村，1678m 的东甘德村，1183m 的辛庄子村。项目总投资为 1602.1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0.28%。本项目产品为配电箱、操作柜、低压成套设备，建成达产后，能够形成年产 30 万套的能力。

2、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占地面积为 4133.35m²，位于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依据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为中投制造业基地项目出具的选址意见内容，该用地土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城乡总体规划的要求，本项目距东方水厂距离为 200m，根据东方水厂（二级）保护范围 150m 要求，本项目的建设不在水厂的保护范围之内，对水厂影响轻微。同时本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项目运营期各污染源采取相应的污染控制措施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污染影响。因此，从环保角度上讲，项目选址可行。

3、产业政策

本项目为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并且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中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4、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施工机械噪声源强在 75dB(A)~96dB(A)之间，本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期噪声影响是短暂的、暂时的，其影响将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北方向 398m 的定州颐康养老服务中心，施工期噪声不会对其造成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施工期扬尘主要产生于车辆运输道路扬尘、土方施工扬尘及施工现场其他施工扬尘等。本项目工程量小，扬尘影响轻微，随着施工的完成，其污染随即消失。

（3）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不搭建临时工棚，施工人员食宿租赁周边居民住宅，施工期建临时防渗旱厕。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施工期生产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主要是施工时冲洗设备和地面产生的废水，产生量较小，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生活废水主要为盥洗废水，产生量少，用于场地洒水抑尘，不会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本项目的建筑垃圾主要为土方开挖产生的废土石等，用于场地平整。施工期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交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废气主要是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本项目采用的焊接材料为钛钙型低碳钢焊条，根据《焊接工作的劳动保护》，焊接烟尘产生量按 8g/kg 计，焊条使用量为 1000kg/a，则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08t/a，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到车间内，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为 98%，则焊接烟尘排放量为 0.00094t/a，排放速率为 0.0004kg/h。根据估算，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它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经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且排放量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废水排放量按 80% 计，排放量为 0.4m³/d，在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之前，该项目废水存于地下生活污水防渗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建成之后再排入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因此，项目废水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行后，主要噪声源为数控冲压设备等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一般在 75~95dB(A)。通过选取低噪音设备，将产噪设备布置于车间内，增加基础减振、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机加工工序产生的下脚料，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职工生活垃圾。其中：

下脚料、焊渣集中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收集处理。

综上，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的处理和综合利用，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6、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境保护“十三五”计划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种类，结合当地的环境质量现状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按照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量及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原则，确定该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氨氮、SO₂、NO_x。本项目不涉及 SO₂、NO_x的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COD、氨氮污染物排放总量将纳入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中，不计入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则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下：COD：0t/a、氨氮：0t/a、SO₂：0t/a、NO_x：0t/a。

7、工程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并且对项目运营期的污染物排放均采取了相应的防治措施，并实现了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因此，项目在保证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

二、建议

为保护环境，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量，针对项目特点，本环评提出以下要求和建议：

（1）认真落实环保措施“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环保资金和措施落实到实处，污染物达标排放。

（2）为了防止污染，严格执行排放标准，建议建设单位设置管理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3) 搞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 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内容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34。

表 34 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投资(万元)
废气	焊接工序	颗粒物	焊烟净化器(1台)处理	厂界浓度≤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0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在规划污水处理厂建成之前,该项目废水存于地下生活污水防渗池,存满时可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建成之后再排入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	COD: ≤400mg/L SS: ≤200mg/L 氨氮: ≤40mg/L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0.5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消声等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2.0
固废	机加工工序	下脚料	收集外售	不外排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要求	--
	焊接工序	焊渣	收集外售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理		--	
风险	防腐防渗	厂区及车间、库房等地面采用水泥进行硬化防渗。				1.0
合计						4.5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立项批准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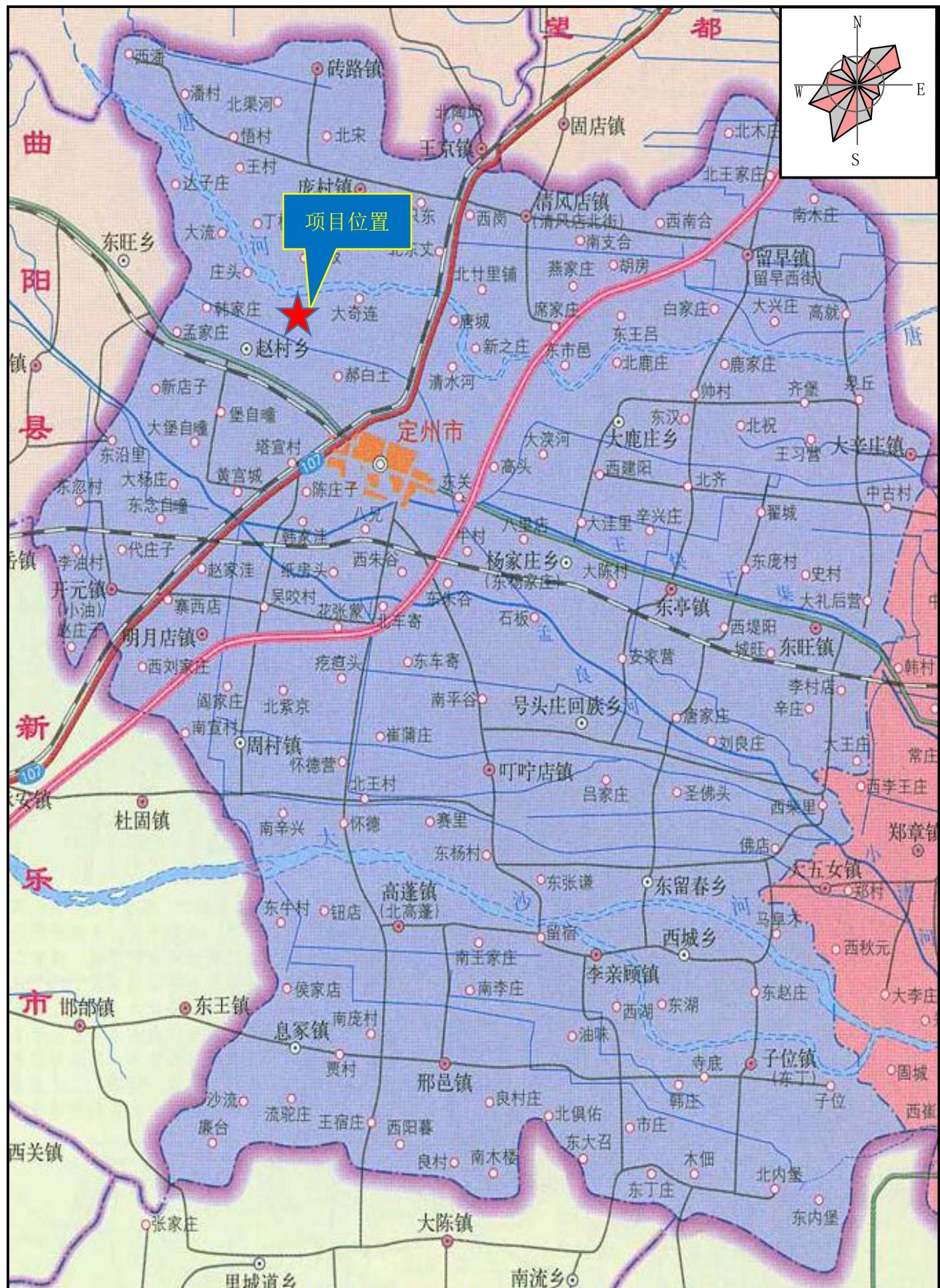
附件 2 委托书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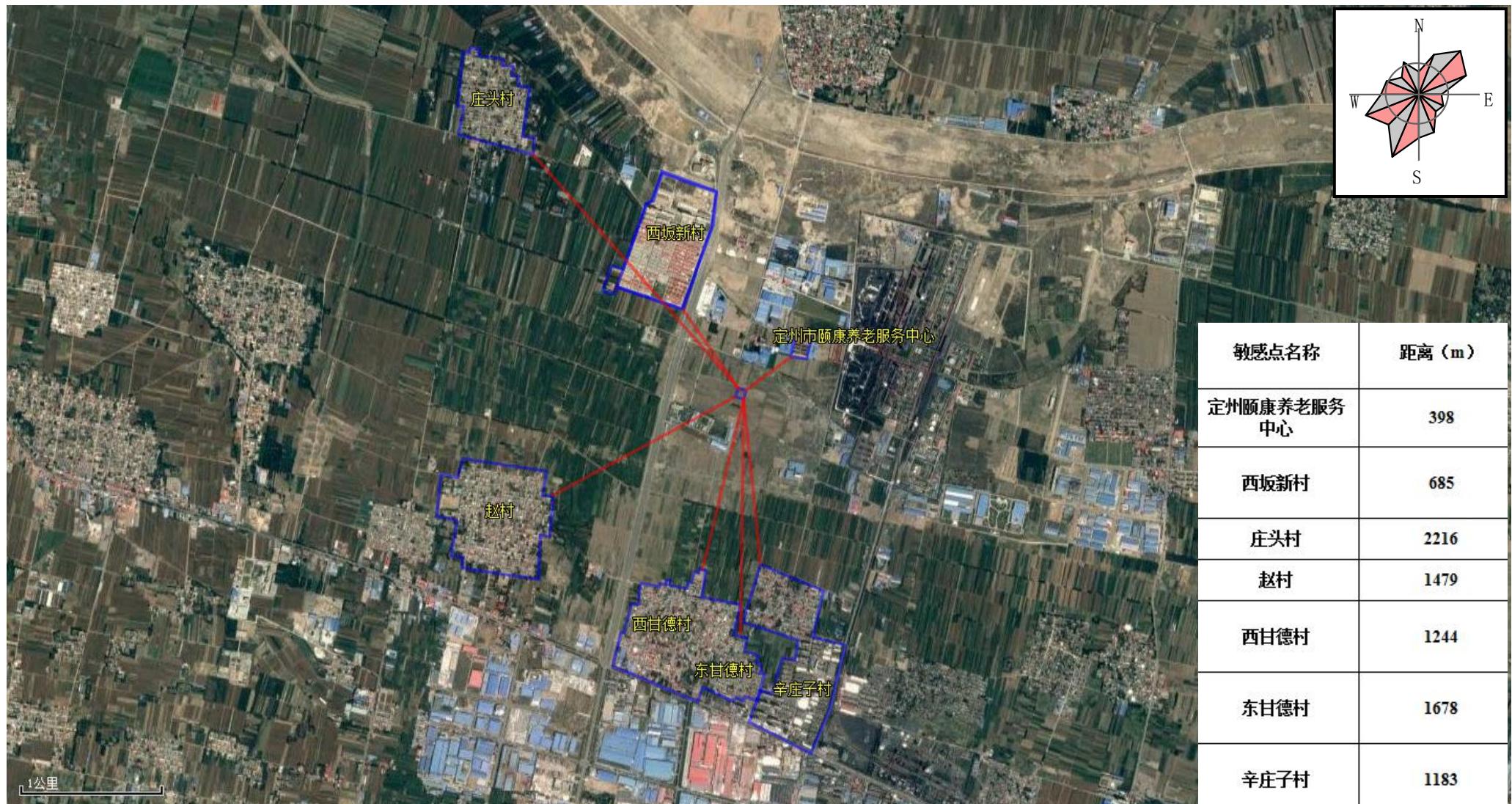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性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环境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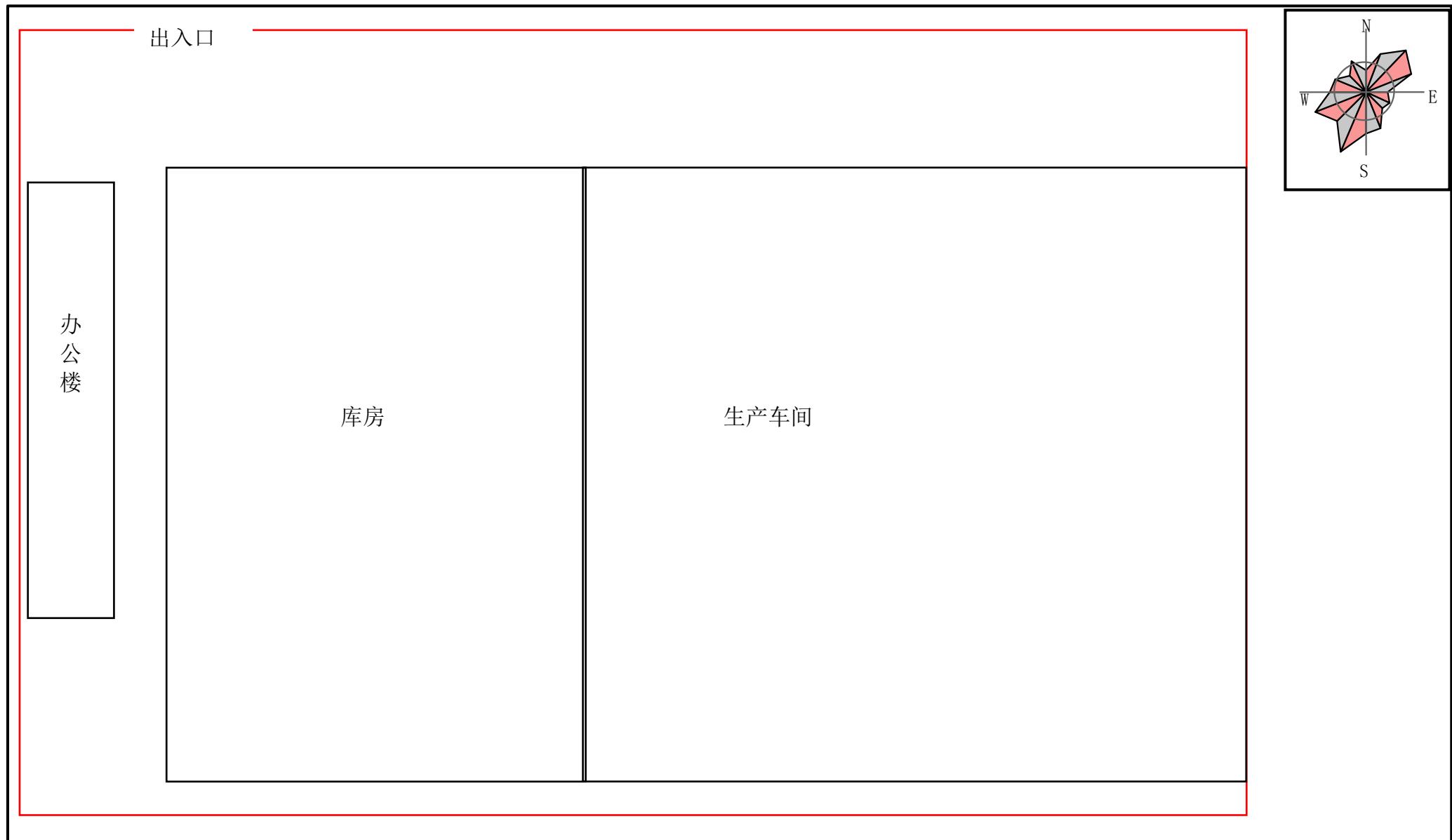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尺 1:190000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示意图 比例尺 1:45000



附图3 平面布置图

备案编号：定经开管经发备字（2017）016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关于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30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30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生产车间、辅助库房、办公楼等配套设施；新增自动送料设备3套、冲压件搬运机械手4台、数控冲压设备2台、自动化数控焊接机械手2台、自动弯管设备2台、辅助工装夹具2套。总占地面积6.2亩（折合4133.35m²），总建筑面积5750m²。

项目总投资：1602.18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1602.18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10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定州经济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局

2017年09月11日

项目代码：2017-130689-44-03-000019



定州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中投制造业基地项目地块

合规性审查

中投制造业基地项目拟选址于定州经济开发区范围内。用地东侧为规划旭阳西街和河北拓宇土木工程有限公司，南侧为规划思源路，西侧为银河大道，北侧为空地。用地面积约 1061 亩。经核实，其中约 720 亩土地符合定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定州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关于中投制造业基地项目的初选址意见

中投制造业基地项目拟选址于定州经济开发区范围内。

用地东侧为规划旭阳西街和河北拓宇土木工程有限公司，南侧为规划思源路，西侧为银河大道，北侧为空地。其中项目用地面积约为 883.74 亩，道路及绿化用地约为 200.31 亩，共计约 1084.05 亩（实际面积以国土部门测量为准）。

根据定州市城乡总体规划，该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道路及绿化带用地，符合城乡总体规划的要求，同意该项目在此地选址。该项目待立项、环评批复后方可办理其它相关手续。



银

唐

南

西

路

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

15

16

17

定州市飞宇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定州市鸣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河北派森科技有限公司

河

1

7

河北威廉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14

河

2

河北华宇科技有限公司

9

13

大

3

河北德普瑞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

12

大

道

4

河北万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1

13

道

道

5

河北万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4

15

道

中投制造业基地1#分割图

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



证明

中投制造业基地项目为开发区入园企业其污水经银河大道北延管网，可排入滨河路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在建成之前用罐车运至铁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中投制造业基地

合同编号: DZ-ZT-01Q-0001

合 同 书

河北中投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项目入驻协议书

编号:2016-1-005

甲方: 河北中投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定州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法律法规及 2016 年 10 月 20 日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与定州市龙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项目建设协议书》,按照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入驻甲方在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业基地”相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名称

定州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30万套电器制造项目

二、项目地址

中投制造业基地内 13 号地 (甲方规划平面示意图地号为准)

三、项目概况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 4133.35 平方米,约合 6.2 亩 (含园区道路、公建配套用地、绿化用地等),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571.12 万元,主要建设 厂房、仓库、办公楼 等内容。项目投产后,年工业总产值可达 玖百万 元 (小写: 900 万元),年纳税可达 壹佰叁拾叁万捌仟柒佰 元 (小写: 133.87 万元)。

四、设计及建筑要求

乙方须采用甲方指定的设计院进行图纸设计,设计须与甲方已报有关部门批准的项目总平面规划及建筑总体风格保持一致,且符合国家相关设计规范要求。建设由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按照政府及甲

乙双方同意的设计方案进行施工、管理。

按照节能、低碳、绿色、环保的创新型园区要求，项目内所建厂房、办公楼等建筑物的屋顶，由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统一安装“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设备，所产生的收益甲乙及第三方共同分享（具体分配比例另行协商确定）。

五、付款方式

(一) 项目建设预交款总计为人民币壹佰壹拾陆万伍仟陆佰元（小写：116.56万元）。其中项目建设保证金为人民币壹拾壹万元（小写：11万元）；乙方用地红线外的配套设施建设费为人民币伍万元（小写：5万元）；厂房定制服务费及办理相关证件手续服务费为人民币贰万捌仟元（小写：2.8万元）。最终面积以土地权属证书面积加公摊面积为准，总价款按实际发生的费用据实结算。

(二) 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付合同总款项的50%，计人民币伍拾捌万贰仟捌佰元（小写：58.28万元）；于2017年1月20日前向甲方交付总款项的15%，计壹拾柒万肆仟捌佰柒拾伍元（小写：17.484万元）；于2017年3月20日前向甲方交付总款项的15%，计壹拾柒万肆仟捌佰肆拾元（小写：17.484万元）；于2017年5月20日前向甲方交付总款项的20%，计贰拾叁万叁仟壹佰贰拾元（小写：23.312万元）。

六、甲方责任

(一) 甲方负责将供水、生活排水配套建设至项目主干道和支干道两侧，并负责从主管网接通至乙方厂区，费用乙方承担。

(二)甲方将动力电配套建设至项目红线内，并配合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三)甲方协助乙方办理该项目规划、设计、建设等相关手续，各项税、费等由乙方承担。

(四)甲方需协助乙方经法定程序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土地证办理至乙方名下。

(五)甲方负责为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营造和谐、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发展环境。

(六)甲乙双方同意变压器以乙方名义向相关部门申报办理，甲方予以配合，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责任

(一)乙方按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办理土地使用证所需资料且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齐全、有效，否则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接受甲方的统一管理，物业费自乙方建设完成后开始缴纳。

(三)乙方确保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达到环保要求，不造成环境污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规范，若发生事故承担一切责任。

(四)乙方不得改变投资项目和生产经营范围，不得改变土地用途。项目投产后连续两年歇业的，甲方有权根据开发区产业准入条件，安排其他企业租用，租金等相关事宜协商确定。

八、违约责任

(一)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乙方可在甲方违约满30日之次日起10日内解除合同，甲方应自乙方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甲方之日起90天内退还已收款项(不计息)。

(二)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付款, 自应付款日次日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 乙方按日向甲方支付应付款万分之一的违约金。

(三) 若乙方对本合同其他约定条款违约, 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并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各项损失。

九、协议解除

(一)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应认真履行。若甲方擅自解除合同, 除退还乙方全部价款外, 按合同总价款的 30%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若乙方非本合同约定擅自解除合同, 已付款项不再退还,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 乙方取得土地使用权后, 因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 超过约定时间未动工建设满 1 年的, 依法按照土地出让金的 20%征缴土地闲置费, 未动工建设满 2 年的, 依法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 本协议解除。

(三) 乙方向甲方付款无故逾期超过 30 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甲方解除合同, 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0%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若甲方同意乙方继续履行合同, 乙方付清款项并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日次日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 按日向甲方支付全额应付款万分之一的违约金, 本协议继续履行。

(四)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以及政策调整和政府原因导致合同不能顺利履行, 甲方将扣除服务费后的代收款项退还乙方, 服务费协商解决。

十、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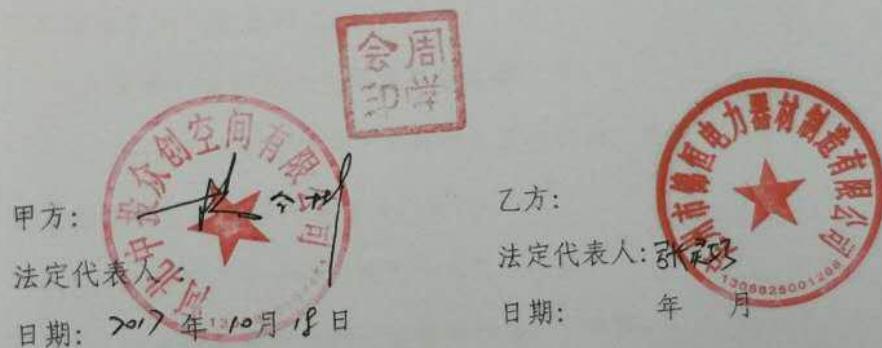
(一)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四)本协议一式柒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园区备案壹份。

附件: 1、配套建设标准。 2、平面示意图



配套建设标准

乙方所定制的厂房及办公研发楼须与甲方所报政府相关部门的规划设计、建设标准相一致，并经政府相关部门同意后由甲方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最终达到交钥匙工程。

项目具体配套标准如下：

1、给排水、雨水：管道沿项目主支道路铺设，甲方按供应企业要求接通至乙方厂区内外。

2、网络、电话、有线电视：穿线管道（即路白）沿项目主、支道路铺设并引入企业内。

3、供暖：太阳能加空气源热泵取暖。

4、高压电：甲方将高压电源引入至项目内，各用户用电自行从甲方指定位置将高压用电接入厂区内外。

5、天然气：甲方将天然气公司引入项目。

6、以上条款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文件

定经开管呈〔2018〕27号

签批领导：田军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关于开发区东方供水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地重新 拟选址的请示

市政府：

东方供水有限公司为开发区地表水厂，为区内企业统一集中供水，厂区内地表水井四眼作为水厂备用水源。根据水井成井资料，市政府委托第三方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初步划定了保护区范围，半径为100米；二级保护区范围，半径为1000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五条规定，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无关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和关闭；第六十六条规定，禁止在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东方供水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地划定保护范围涉及开发区已建成项目宏利型煤和庞村镇西坂新民居，正在建设的项目中投制造业基地、雁栖机械、新兴储运、宏信冲压、大成药械等，拟建设项目厨具城、郎尊电力、博萨汽配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以上项目均需要拆迁或另行选址。

为最大限度减小划定水源保护区对开发区的不利影响，在征求市规划建设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水利局和东方供水有限公司意见的基础上，建议：

1. 在开发区规划范围外重新选择备用水源地，取消开发区内东方供水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只保留该公司南水北调地表水厂。
2. 东方供水有限公司的备用水源地拟选址在唐河以北、庞村镇东坂村以东地块。该地块距离唐河南侧垃圾焚烧发电厂最小距离为 1000 米，面积约 120 亩（东西长 400 米，南北宽 200 米），并穿唐河与开发区供水管网相衔接。
3. 市卫计局负责对该备用水源地水质进行检测。
4. 市规建局负责在《定州市城乡总体规划（2017-2035 年）》规划中对该地块进行调整规划。
5. 打井前，按照取水许可制度的相关要求，东方供水有限公司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报审批局组织专家论证，并办理取水许可审批相关手续。
6. 输水管道穿唐河，东方供水有限公司组织进行防洪评价。妥否，请批示。

附件：1. 定州市规划建设局关于《东方供水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情况》的意见

2. 定州市国土资源局关于《东方供水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情况》的意见

3.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东方供水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情况》的意见

4. 定州市水利局关于《定州市东方水厂打井选址》的意见和建议

5.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开发区东方供水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情况的请示

6. 定州市东方水厂打井情况说明

7. 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环境 保护工作的通知

2018年6月5日

(联系人：李晓辉，13315406204)

定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呈办笺

开发区

2

收文号: 363

收文时间: 2018年3月20号

来文单位	经济开发区	文号	份数	1
来文标题	关于开发区东方供水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情况的请示			
市长批示	<p>3月20号 市长孙国权阅</p>			
副市长批示	<p>拟同意该文意见，建议开发区牵头，环保局等部门抓紧协调解决。 2/3 批转支持。 2018.3.20</p>			
主任批示	<p>请董鹏、曹鈞、赵平、孙国权同志阅示。 2018.3.20</p>			
拟办意见	<p>请红军同志阅示。 综合各单位意见，建议请市水利局牵头，开发区、东方供水公司配合，联合进行实地踏勘，拿出备用水源地选址方案，与国土、规建、环保部门达成一致意见后，报市政府审定。</p>			
落办结果	<p>督办人</p>			

承办: 孙园

联系电话: 2316392

11291号
2018.3.20

2018.3.20
3726号

4269

571

关于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套 电力器材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承诺书

我单位在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供的数据、资料（包括原件）均是真实、可信的，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建设单位：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盖章)

2017 年 11 月 19 日

关于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套 电力器材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承诺书

我公司在出具的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供的
数据、资料（包括原件）均是真实、可信的，本公司
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环评单位：河北安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2017 年 11 月 19 日

委 托 书

河北安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公司开展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30万套电力器材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抓紧时间编写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有关工作要求、责任和费用等问题，在合同中另定。



委托单位：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17年11月12日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理人（签字）：		
项目名称	定州市锦恒电力器材制造有限公司50万套电力器材制造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拟建生产车间，办公楼1栋，库房1栋 规模：产能为年产电力器材50万套 计量单位：套/年)			
项目代码：	2017-130689-44-03-000016						
建设地点	定州经济开发区中投制造基地						
项目建设周期(月)				计划开工时间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一般项目			预计投产时间			
建设性质	新建(91332601MA2G12G95)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项项目)				C-3561 电商机械设备制造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4.932019	纬度	38.56551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建设地点坐标(轴性工程)	起点经度		终点纬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1602.18			环保投资(万元)	4.50	所占比例(%)	0.28%
建设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法人代表	张灵巧	单位名称	河北安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通讯地址	技术负责人	张淑彬	环保文件项目负责人	高丽	国环评乙字第1254号 联系人电话 66683326		
	联系电话	15530201757	通讯地址	石家庄新乐市康乐路8号尚德国际10层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污染 物排 放量	废水	0.048				0.048	○不排放
	COD					0.005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氨氮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受纳水体
	总磷						
	总氮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	/
	二氧化硫					/	/
	氮氧化物					/	/
	颗粒物					/	/
	挥发性有机物					/	/
生态保护目标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施工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自然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风景名胜区				/			

1、同级经济部门审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建设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 ⑥=②-①+③